

## 杭州市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更正概况

杭州市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披露了《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9-005）。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为更准确、更合理地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对已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中主要相关内容进行更正。

### 二、更正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18 年度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更正，主要涉及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所得税费用、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支付其他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等的调整。具体内容涵盖：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十一节财务报告等相关章节。

更正情况详见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

除上述内容外，《2018 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杭州市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